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COA)/ADM/60/1/1(7)

電話 Telephone: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致：全港學校校監/校長
(開辦補習課程的學校除外)

各位校監/校長：

本港「流感大流行應變計劃」下的應變級別下降至「戒備」級別
保持警覺 預防傳染病在校園擴散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檢視了最新的甲型流行性感冒(H5)病毒及其他人類感染禽流感情況後，決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即今日)調低「流感大流行應變計劃」下的應變級別由「嚴重」級別改為「戒備」。

現隨函夾附由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於今天六月二十二日發出的信件。

藉此機會，本局希望提醒學校繼續留意及採取衛生防護中心所建議的預防及控制傳染病措施。

暑假即將開始，學校於舉辦試後課外活動及暑期活動時，仍須繼續保持警覺，於暑假期間亦應徹底清洗和消毒校園，以預防各類傳染病在校園散播。學校並應遵照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二零一一年八月版)」，做好各項防禦工作，以減低學童受傳染病感染的機會。學校可循以下網頁路徑，參照有關指引：

網址: <http://www.edb.gov.hk> 電子郵件: edbinfo@edb.gov.hk

Web site: <http://www.edb.gov.hk> E-mail: edbinfo@edb.gov.hk

教育局主頁(www.edb.gov.hk) > 學校行政 > 一般行政 > 預防傳染病在學校散播 > 甲. 最新資訊 > 2. 指引/實用資料 > 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二零一一年八月版)

學校亦須提醒家長，在暑假期間繼續採取預防傳染病的措施，保持家居清潔衛生，及留意子女的健康情況，避免讓子女到人煙稠密或多人聚集的地方。若計劃往外地旅遊，家長應避免帶子女到傳染病肆虐的地區旅遊，及應提醒他們須保持個人衛生及減少到人多擠迫的地方。返港後，家長應密切留意子女的身體狀況，若出現發燒或其他傳染病的徵狀，應及早帶子女求診及遵照醫生的建議讓子女留在家中休息。就各類傳染病的最新情況，本局已不時將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有關信件傳遞致各學校，並提醒學校採取適當的預防措施。學校可循以下網頁路徑，參考本局及衛生防護中心最近向學校發出預防傳染病的信件：

教育局主頁 (www.edb.gov.hk) > 學校行政 > 一般行政 > 預防傳染病在學校散播 > 甲. 最新資訊 > 1. 信件

如學校有懷疑傳染病爆發，應立即填妥「懷疑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內集體感染傳染病」呈報表格，盡早向衛生署中央呈報辦公室呈報（傳真：2477 2770；電話：2477 2772），以便該辦公室及早進行流行病學調查及防控措施，學校亦須將有關呈報表格副本傳真至所屬的區域教育服務處/學前服務聯合辦事處。

如有任何查詢，請與所屬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或學前服務主任聯絡。

教育局局長

(李焯輝 代行)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